

#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首都在线”或“公司”)因涉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第4.4.1条第二项“涉及需要向有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、方案论证的无先例或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重大事项,或挂牌公司有合理理由需要申请暂停股票转让的其他事项”,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(简称“股转公司”)申请,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20日开市起暂停转让。经公司向股转公司申请并经其批准,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,预计恢复转让日不晚于2018年9月14日,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、2018年3月16日和2018年6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上披露的《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(公告号:2017-087)、《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》(公告号:2018-014)、《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》(公告号:2018-049)。

本次停牌涉及重大事项为购买资产。自停牌以后,公司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了尽职调查。截至目前,重大事项相关细节仍在沟通洽谈中,仍存在不确定性。为维护投资者利益、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公司将继续停牌。

在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期间,公司将积极推进有关事项,并按有关法律法規每5个转让日披露一次重大事项停牌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、发布进展公告。公司相关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7月13日